

# 國立宜蘭大學 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園藝學系

## 第二次系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03 月 01 日(星期三)，中午：12:10

二、地點：745 會議室

三、主席：高建元 主任

紀錄：劉安礎

四、出席人員：石正中老師、陳素瓊老師、朱玉老師(休假)、尤進欽老師(請假)、張允瓊老師、郭純德老師(請假)、鄔家琪老師、林建堯老師(請假)、鍾曉航老師(請假)、黃志偉老師、研究生代表王大維、大學生代表黃毓晴、劉安礎。

五、上次系務會議執行情形：詳如附件 1

六、主席報告：略

七、業務報告：

(一) 112 學年度大學部個人申請招生時間表如下：

預計書面審查開始日期：112.05.17 (三) ~112.05.23 (三)

大學部招生委員：高建元委員、石正中委員、陳素瓊委員、尤進欽委員、鍾曉航委員、黃志偉委員。

(二) 111-2 暑假轉學採線上書審，審查委員為陳素瓊老師、鍾曉航老師與黃志偉老師。

(三)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擬提畢業的碩士生，應在 4 月 15 日前交「碩士學位申請書」及「碩士學位考試資格檢核表」給系辦(如附件 2)。

(四) 2023 年生物資源學院壁報論文競賽已開始報名，報名時間為 112 年 2 月 22 日至 3 月 13 日(重要時程詳如 3)。

## 八、提案討論：

提案一：推薦 112 年度本系系友楷模人選，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依本校院、系(所、中心)友楷模推薦辦法辦理。
- 二、為表彰對各相關領域具有特殊貢獻或成就之院、系(所、中心)友，藉以承襲本校優良傳統、提昇校譽，每年由院、系(所、中心)推薦 (單班系所推薦至多 2 位名額。無適當人選者，得從缺，當選以一次為限)。
- 三、本系推薦鍾 O 穎、洪 O 仁系友，相關學經歷詳如附件 4。

擬 辦：經系務會議提案通過，提送就業輔導組。

決 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二：本系推薦「萬斌老師獎助學金」人選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國立宜蘭大學「萬斌老師獎助學金」設置辦法辦理(附件 5)。
- 二、萬斌老師獎助學金各 3000 元，清寒與優秀人選每系各 1 人。
- 三、萬斌老師獎助學金，優秀獎助學金申請人：陳 O 菁同學、李 O 妮同學；清寒獎助學金申請人：無。

擬 辦：經系務會議決議通過後，續送生輔與軍訓組。

決 議：萬斌老師獎助學金本系推薦陳 O 菁同學；萬斌老師清寒獎助學金請系主任推薦之。

提案三：本系推薦宜蘭大學校友會「清寒優秀學生獎助學金」人選案，提請討論。

說 明：

六、主席報告：略

七、業務報告：

一、(一)112 學年度大學部個人申請招生時間表如下：

辦理預計書面審查開始日期：112.05.17 (三) ~ 112.05.23 (三)

二、大學部招生委員：高建元委員、石正中委員、陳素瓊委員、尤進欽委員、鍾曉航委員、黃志偉委員。

三、(二)111-2 暑假轉學採線上書審，審查委員為陳素瓊老師、鍾曉航老師與黃志偉老師。

決議：(三)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擬提畢業的碩士生，應在 4 月 15 日前交「碩士學位申請書」及「碩士學位考試資格檢核表」給系辦(如附件 2)。

提案四：(四)2023 年生物資源學院壁報論文競賽已開始報名，報名時間為 112 年 2 月 22 日至 3 月 13 日(重要時程詳如 3)。

說明：

一、

法辦

二、柯有連先生清寒獎學金各 10000 元，學士班 2 名，碩士班 1 名

三、柯有連先生清寒獎學金申請人：學士班許 O 同學、連 O 瑩同學、林 O 余同學。

擬辦：經系務會議決議通過後，續送院辦。

決議：柯有連先生清寒獎學金本系推薦學士班許 O 同學、連 O 瑩同學、林 O 余同學。

提案五：本系推薦「謝免女士清寒、優秀學生獎助學金」人選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謝免女士清寒、優秀學生獎助學金」設置辦法辦理(附件 8)。

二、謝免女士清寒、優秀學生獎助學金各 10000 元，清寒與優秀人選每系各 1 人。

三、謝免女士獎助學金，清寒獎助學金申請人：許○同學、蔡○徹同學；  
優秀獎助學金申請人：連○瑩同學、李○妮同學、陳○菁同學。

擬辦：經系務會議決議通過後，續送院辦。

決議：謝免女士優秀獎助學金本系推薦陳○菁同學；謝免女士清寒獎助學金本系推薦蔡○徹同學。

九、臨時動議：無。

散會：12:50

附件 1

國立宜蘭大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執行追蹤表  
會議日期：112 年 02 月 14 日

提案	案由及決議事項	提案人	執行情形
一	案由：112 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管道各校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確認已提供合理審查時間，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	系主任	依系務會議決議辦理，續送教務處綜合業務組辦理。
二	案由：城南校區「無人機園藝生機 1 樓」進駐所需之設備經費需求(如課桌椅等傢俱軟件)，提請討論。 決議：通過。	系主任	依系務會議決議辦理，續送校區及實習場域營運管理小組會議審議。

國立宜蘭大學園藝學系碩士學位考試資格檢核表

申請學年期	論文題目	學生姓名	口試委員	指導教授
序號	項目	專業領域是否相符		備註
1	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是否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系務會議對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符合有疑義時，將請指導老師說明碩士生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相符性。必要時，得請院務會議認定。		
2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是否符合資格。 組織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至少一人。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並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二)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 (三)獲得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 (四)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 前款第三目、第四目資格之認定基準，由辦理學位授予之各系、所、院務會議或學位學程事務會議定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系務會議認定口試委員不適任時，請指導老師更換口試委員		第三目、第四目資格之認定基準，必須提供相對應的審查資料。
3	針對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是否延後公開或不予公開。	<input type="checkbox"/> 是-填寫「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或不予公開申請書」並檢附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經系務會議同意後交至圖書館留存。
4	109 學年度入學研究生須修畢至少一門指導教授所開設之碩士班選修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課程名稱: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_____ 學年度入學		檢附成績單

單位承辦人：

單位主管：

## 2023 國立宜蘭大學生物資源學院壁報論文競賽

## 重要日程表

校外委員評審暨頒獎日期：112/05/10（三）

活動地點：生資大樓 1 樓大廳

作業時程	工作項目	備註
2 月 22 日(三)	壁報論文競賽開始報名	院辦將活動訊息轉知 各系公告
3 月 13 日(一) 前	各系主任推薦校外委員 名單繳交日期	<b>學系</b> 請各系將委員名單 提供給院辦汶靜
2 月 22 日(三) 至 3 月 13 日(一)	壁報論文競賽報名期間	<b>學系</b> 請各系將推薦參賽報名表 送至院辦公室
<b>4 月 11 日(二) 16:00 前</b>	<b>壁報摘要投稿截止日期</b>	<b>參賽隊伍</b> 請提供壁報論文摘要電子 檔 e-mail 至 <a href="mailto:wctsai@ems.niu.edu.tw">wctsai@ems.niu.edu.tw</a> 信箱
<b>4 月 24 日(一) 16:00 前</b>	<b>壁報論文 PDF 檔案 繳交截止日期</b>	<b>參賽隊伍</b> 請將壁報論文 PDF 檔案 e-mail 至 <a href="mailto:wctsai@ems.niu.edu.tw">wctsai@ems.niu.edu.tw</a> 由院辦統一輸出壁報
5 月 8 日(一) 至 5 月 12 日(五)	壁報展示期間	<b>展示地點</b> 生資大樓 1 樓 104、113 教室
<b>5 月 10 日(三)</b>	<b>校外委員評審日</b> 報名結束後依參賽組數公告委 員現場審評時間表。 <b>頒獎地點:生資大樓 1 樓福昌廳</b>	<b>參賽隊伍</b> 參賽隊伍請於 <b>中午 12:40</b> <b>前</b> 至生資大樓 1 樓大廳報 到